

■ 阅读提示

10月10日,国务院部际联席会议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断卡”行动,重点打击长期从事收购贩卖“两卡”(电话卡、银行卡)的人员。“断卡”行动的目的,就是要斩断电信诈骗、网络赌博等一系列犯罪的作案链条。现实中不乏这样的情形:一桶油,换你用身份证开张电话卡;50元,买你的收款二维码;1000元,收你的公司账户手续……这些信息,会帮助诈骗、赌博团伙完成洗钱过程,而出售这些信息的人则可能成为犯罪嫌疑人。记者通过河北警方近期破获的两起案件,得以了解这些个人信息被买走后,如何协助犯罪团伙作案,以及在类似的犯罪网络中,哪怕是一名出售电话卡的卖家,要面对什么样的惩罚。

■ 相关

如何守好我们的账户信息

防电信诈骗的宣传很多,多到一些人会选择跳过去不看,总觉得这种事怎么可能发生在自己身上?过去,我们没有手机支付,没有网络通信,诈骗案的发生多是面对面。至少在报案时,受害人还能描述出嫌疑人的体貌特征,也有利于警方破案。但现在,摆在人们和警方面前的难题是,信息被倒手、资金被骗走,我们连对方是谁都摸不清。

“断卡”行动,断的是诈骗嫌疑人和受害人之间的作案关联,包括手机卡和银行卡。手机卡,包括我们平时所用的三大运营商的手机卡,也包括虚拟运营商的电话卡,同时还包括物联网卡。

银行卡,包括个人银行卡,也包括对公账户及结算卡,同时还包括非银行支付机构账户,也就是第三方支付。断的这些卡,有些是故意出售,有些是被人利用。

磁县公安局重案大队大队长孟磊讲述了这样一个细节:在接触这起大案的初始之际,警方在嫌疑人的电脑中发现了一些秘密——他们利用非法掌握的公民信息,不用当事人到场,就能实现开卡等业务,甚至能用软件模拟当事人完成点头、眨眼等认证环节。这让专案组感到触目惊心的同时,也下定决心要摸到这一案件的上线。

调查中,警方意外发现,磁县本地的码商,收集的部分个人支付账户居然来自嫌疑人的亲朋好友,一部分个人支付账户的开卡人甚至不知道这些出借的个人账户被拿去用作犯罪。

“这其中有些朋友借用收款二维码,不好意思拒绝,就顺手截个屏发过去。”磁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温俊华说,这些出借的收款二维码,经过几轮倒手,迅速进入洗钱环节,几次交易后,就被相关部门监控到并停用,这也让犯罪团伙称为“死码”,弃之不用。对于犯罪团伙来说,顶多是不再买个卡码继续作案,但对于持卡人造成的影响将非常巨大。在第三方支付方便快捷的今天,不能使用卡码交易或寸步难行。

警方提醒,不管是租、借还是卖卡,一定要拒绝。除了坚决远离租、卖卡,身份证有遗失经历、前期电话卡或者银行卡有异常情况的市民,一定要抽空去查询一下,看看自己的名下是否有不知情的电话卡或者银行卡,并及时处理。

在避免成为嫌疑人的同时,我们还要避免成为受害人。

街头扫二维码赠玩具,被陌生人添加为好友,打开来历不明的链接,这些短时间内看不到危害的行为,可能也会造成严重后果。

某地警方破获的一起诈骗案,嫌疑人通过非法渠道获取了受害人的号码,添加受害人为朋友时标注是受害人的某位上级。诈骗手法之所以能成功,并不是简单地添加朋友后直接要钱。

嫌疑人甚至耐心等上几天,之后借口不方便转账等,宣称让朋友先把钱打入受害人账户,再由受害人转给嫌疑人。这“举手之劳”的求助,让受害人失去警惕。

实际上,此时受害人已经掉入嫌疑人的圈套;此后,这笔打入受害人账户的钱迟迟不到账,嫌疑人又借口急用,诱导受害人垫付,从而完成诈骗。警方提醒,任何网络资金往来,一定要和对方电话沟通确认,不随意添加陌生人,不随意扫码,对任何App、小程序获取通讯录的要求予以拒绝。

文/河北日报记者 白云

“断卡”行动,揭开电信诈骗隐形链

□河北日报记者 白云



从外地抓回的嫌疑人被押回到磁县。磁县公安局供图

10月25日,磁县一超市老板被抓了。数日前,他在磁县某小区门口,用一袋大米作“酬金”,骗取十多位老人开设了电话卡。一个多月后,受害人发现,这些卡在南方城市欠费几十到数百元不等。

经过警方调查,超市老板在磁县、临漳等地,用同样的方法骗取300多人开卡并出售给上线,他用25元购买一袋大米支付酬劳,一张卡还净赚15元。

这并不是磁县警方第一次和职业买卡人过招。

磁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温俊华介绍,今年4月至今,磁县警方办理的一起跨省网络信息大案中,案件链条最末端,就是超市老板从事的“工种”——码农。

这也是磁县警方调查一起特大

整个信息网络犯罪的链条是理清了,但警方还是有些疑惑,嫌疑人交代,这些卡、码数据被用作替盘口洗钱。面对海量数据,警方需要深挖嫌疑人的具体业务,继续打击犯罪上线。

5月初,在警方梳理案情数据时,发现沧州一家物业公司的资金流水极为可疑。注册这家公司的嫌疑人很快承认,她并没有实体公司,注册的对公账户已经出售,具体用作什么样的业务,她完全不知道。

警方联合银行做了相应的处理,开始耐心等待。5月底,和这家物业公司关联的银行卡在山东取现,警方以此为契机,抓了14名嫌疑人。

张少华介绍,13名嫌疑人受雇于主犯王某,王某通过非法支付平

10月,石家庄平山县人付某,被多家银行锁定禁止办理相应业务。

付某出售的个人信息办理的银行卡和电话卡,被其他犯罪嫌疑人员用于电信诈骗。不久前,外地的受害人被电信诈骗后报警,警方调查发现诈骗资金通过付某的银行卡被转走,付某也因此进入警方视线。

付某面对的惩罚并不是个案。

省公安厅刑侦总队负责人介绍,警方联合银行、通信公司等多部门对开办贩卖“两卡”尚不够刑事处罚的单位及人员开展惩戒,对开办电话卡失信人员,5年内只允许保留1张电话卡;对开办银行账户和支付账户失信人员,5年内暂停其银行账户非柜面业务、支付账户所有业务,银行不得为其新开立账户,违法违规行将记录至个人征信。

负责此案的平山县公安局温塘刑警中队中队长郝志勇介绍,付某办理了60多张银行卡和电话卡,以每张100至300元不等的价格出售给网

1 码农码商背后的洗钱大案

网络信息犯罪案的人手点。4月,磁县警方接到上级移交的线索,磁县某乡镇有疑似电信诈骗人员在活动。

“当时的疑点是,当地50岁以上村民办理的电话卡,都在南方某地被用于电信诈骗,而这些机主并没有外出记录。”温俊华说,他要求办案民警摁住这条线索追查,当时谁也没想到,这揭开了后面的惊天大案。

警方经过一段时间调查,发现涉案嫌疑人在磁县某乡镇的一处出租屋出没。磁县公安局刑警大队队长孟磊说,郭某某的“跑分”流水高达1300多万元。专案民警不禁越发

好奇,嫌疑人“跑分”做什么用?这究竟是个什么案?

郭某某交代,在业内,他们被称为码商,郭某被称为码农,码农负责收集收款二维码、手机卡、身份证号、对公账户等信息,出售给上线码商,码商再将这些数据转卖给“平台”。

磁县警方一鼓作气,从河北追到安徽,端了郭某某所说的“平台”,抓了负责人朱某等13名嫌疑人。

警方原以为,“平台”是这起案件的终点,没想到,这还不够。

在抓获朱某现场,警方发现运行中的电脑,显示着朱某和厦门的交易流水等众多信息,平台的“跑

2 他们在为谁洗钱

如此一来,这1000元赌资甚至可能通过一百个账户分散流入赌博网站,从而逃避银行部门监管和警方打击。

值得一提的是,这起案件中,朱某等多名嫌疑人,原本都是赌博网站的受害人,他们都曾输掉几百万元,从而接触到了这些非法洗钱渠道,又成为其中的犯罪嫌疑之一。

警方调查中,还发现这一犯罪链条为色情、博彩等非法网站提供服务,他们主要的对接业务之一,还包括电信诈骗团伙洗钱。

温俊华介绍,电信诈骗的资金流入犯罪分子手中后,如果是一对一的资金流向,很容易追查。但这

些钱会被迅速分级转入不同的银行卡、收款码、对公账户,通过平台和“四方”等犯罪链条逐级分散后洗白。

警方在追查中,会遇到银行卡、收款码和取现人不是同一人,银行卡主、收款码主、对公账户法人不知道账户谁在使用等问题,也就为打击电信诈骗增加了许多麻烦。

有业内人士粗略估算,每追回1万元的电信诈骗赃款,至少需要10万元的办案投入。

而政府部门原本为方便公司注册简化的申办流程,成为部分人获利的手段:他们注册公司后,将一套完整的公司手续卖给码商,码商再

3 参与任何一环都将涉及犯罪

提供支付账户、手机卡等用于作案。这次的“断卡”行动中,警方针对此类犯罪行为有明确说法:对手机卡违法犯罪团伙,除开卡人以外,对带团队伙、收卡团伙、贩卡团伙等构成犯罪的,按照帮助信息网络犯罪依法处理;对直接与诈骗团伙勾连的,按照诈骗共犯依法处理。

而对银行卡违法犯罪团伙,除初次开卡、被骗开卡或者其他犯罪情节显著轻微的人员外,依法对开卡团伙按照帮助信息网络犯罪处理;对带团队伙、收卡团伙、贩卡团伙等构成犯罪的,按照帮助信息网络犯罪,妨害信用卡管理罪,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等依法处理;对直接与诈骗团伙勾连的,按照诈骗共犯处理。

这也是我国司法机关在新型信息网络犯罪面前,不断提高打击力度的体现。

在厦门抓捕“四方”团伙时,磁县

警方发现,嫌疑人租用了一层写字楼,看起来是个非常正规的公司,这家公司公开对外招聘工作人员,也包括几名名校毕业的软件技术人员。

不直接犯罪,只是提供了软件和技术,是否涉及犯罪呢?

省公安厅刑侦总队负责人介绍,我国刑法明确规定,明知他人利用网络信息实施犯罪,为其犯罪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器托管、网络储存、通信传输等技术支持,或者提供广告推广、支付结算等帮助,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目前,这些技术人员也全部被刑拘。

也就是说,从办卡卖卡到买卡倒卡,以及做软件平台协助犯罪的整个犯罪链条上,没有一名嫌疑人能逃脱惩罚。

实施如此大规模打击下,警方也取得了一定的战果。

省公安厅提供了一组数据:“断卡”行动以来,截至10月20日,我省共惩戒涉违法违规开办“两卡”的单位21个、人员1165名,关停涉案电话4025个,冻结银行个人账户1448个,对公账户25个,通报、约谈涉案“两卡”开户较多的营业网点、银行分支机构88次,行业内部人员240名。

除此以外,全省公安机关还打掉“两卡”违法犯罪团伙52个,抓获犯罪嫌疑人210名,扣押涉案银行卡2269张、手机卡746张、作案电脑38台、手机124部。

最关键的是,“断卡”行动并不是阶段性行动,针对“两卡”犯罪的打击,还将继续。



警方查封某案团伙的作案地点。磁县公安局供图